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  
承辦人：高小筑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5  
傳真：(02)29602334  
電子信箱：aj683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2390024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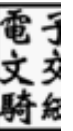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CNWAK7）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113學年度寒假【閩南語文】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能力認證研習簡章，請鼓勵符合資格之人員積極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學年度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（符合以下其中之一）：
  - （一）通過教育部或成功大學辦理臺灣台語/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（含中高級）者。
  - （二）本市持有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而仍有意願進修者。
  - （三）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公立幼稚園）退休教師，持有99年起教育部辦理之臺灣台語/閩南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（含中高級）證書者。
  - （四）其他縣市人員，符合上列參加資格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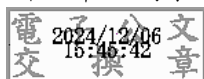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月10日（星期五）12時止，  
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請詳閱簡章並填妥表件，備齊相關證明文件電子掃，描  
檔寄送至0567102@pljhs.ntpc.edu.tw。

(三)本案聯絡人：閩南語文輔導小組黃菁慧專任輔導員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